

旬阳县水利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负责全县水利工作；负责本县的水利综合执法、渔政执法和水土保持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县防汛抗旱工作；负责全县渔业工作；负责全县水土保持、水土流失防治；负责全县水资源、河道砂石资源的统一管理、保护和节约用水工作；负责本县河道、水库、湖泊、堤防的管理与保护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配合有关部门贯彻落实政府有关水利的价格、信贷等政策；负责管理全县水利行业的科技、教育和县内外的合作交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根据旬字〔2019〕3 号印发的《旬阳县机构改革方案》，划出的职能有：风景名胜区管理职责；编制水功能区划、排污口设置管理、流域水环境保护职责；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和渔业生产管理职责；水旱灾害防治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1、内设机构：党政办、业务股、法制股、计财股。

2、事业单位：旬阳县小水电管理中心、旬阳县抗旱服务队、旬阳县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旬阳县西惠渠管理站、旬阳县平定河水库管理站、旬阳县河务水产管理局、旬

阳县水利水保工作站、旬阳县城城区供排水管理站。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 承担的市对县考核指标超额完成：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0.7 万亩，完成目标任务的 100%。

(二) 县考核指标全面完成：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7.8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00%；向上争取资金 2.1 亿元，完成任务的 124%；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1.8 亿元，完成任务的 100%；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21.2 平方公里，完成任务的 101%；新修、改造基本农田 0.71 万亩，完成任务的 101%；完成水产品产量 2929 吨，完成任务的 105%；包抓规上工业企业完成 2.87 亿元，完成任务的 100.3%；脱贫攻坚如期完成全年 64 个村 6.48 万人口安全饮水和当年非贫困村退出户安全饮水达标任务；行业产业扶贫中申报命名为全省唯一、全国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帮扶蜀河镇小山岔村、高桥社区、吕关村、渡口村等 8 个村完成规定考核任务，10 个统筹示范村水利基础设施配套全部落实；全面落实“三到户”，加强会商，科学研判，及时预警，合理调度，成功应对汛期 4 轮强降雨，转移安置群众 848 人，未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实现安全度汛。积极应对旱情，组织基层抗旱服务开展抗旱减灾工作，被省防总表彰为“2018 年防汛抗旱先进集体”；“两案办理”、城市创建、综治、深改等任务均全面完成。

(三) 精准发力助脱贫。坚持把工作重心聚集在全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上，多层面、全方位、宽领域展开“水利扶贫”大行动。一是积极争资引项，促要素保障。充分利用国家投

资、银行贷款、切块资金、民间投资等渠道，解决水利扶贫资金不足问题。2018年共争取到位行业资金2.1亿元，包括农村饮水巩固提升、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防洪治理、水土保持等项目，其中涉农整合资金1.4亿元。二是狠抓项目实施，促基础支撑。实施“挂图作战”工作模式，推行“三包五定”工作机制，夯实“四位一体”合作责任。领导联镇、干部包村，抽调技术骨干，深入一线，对项目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监督指导。2018年64个贫困村安全饮水工程全部建成，新修截水坝201座、过滤池180座、蓄水池262座，铺设引水管道1410公里，解决了6.48万贫困人口的饮水困难和饮水不安全问题。2018年计划退出的76个贫困村、9478户、33411人，于10月底前全面认定到位，并通过市级核查认定。三是发展涉水产业，促脱贫致富。优化渔业产业结构，组建“渔业协会”，大力实施渔业产业帮扶，帮扶双河镇、石门镇、赵湾镇、铜钱关镇、吕河镇、仁河口镇开展稻田养殖示范工程建设，利用“公司+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带动800余户，发展稻渔综合种养3000亩，户均增收1.5万元。在深入推进“河（湖）长制”工作中，将管水、防水、护水统筹推进，优先将295名贫困户和113名就业困难劳动力聘用为护河员，人均年增收5000元。四是夯实帮扶责任，促摘帽退出。系统105名干部与贫困户一对一结对帮扶，助力产业发展、技术指导、信息服务、困难解决，先后筹措资金100余万元，改善贫困村饮水安全、防洪设施、道路、住房及村容村貌等基础设施，帮扶蜀河镇小山岔村、高桥社区等8个村、社区

完成规定考核任务，顺利通过省级验收。

（四）狠抓项目强基础。坚持“全局抓项目，项目促全局”的发展方略，坚定不移地实施项目带动和投资拉动战略，以大项目带动大发展。一是加强项目储备。紧扣国家水利投入重点，及时修订和完善流域水资源配置、防洪工程、农田水利、安全饮水、水土保持、水产养殖等综合性规划。坚持规划制定和项目实施与城镇化建设、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移民搬迁集中安置、脱贫攻坚民生服务相结合，建立项目前期策划目标责任制，有针对性的谋划和包装项目。2018年争取中省下达水利投资计划13批次，包括汉江综合整治、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农田水利建设、农村人饮巩固提升等项目。二是多方筹措资金。在积极向上争取的同时，创新投融资渠道，充分利用国家投资、招商引资、民间投资等途径，解决资金不足。对污水处理厂等一些条件成熟的项目，积极推行PPP模式，鼓励吸收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三是紧抓项目推进。加强项目建设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项目工作机制，采取“5+2”、“白+黑”、“晴+雨”连轴转的工作模式，在精细上下功夫，在效果上做文章。2018年落实水利建设投资2.1亿元，项目开工率为100%，农村安全饮水、汉江综合整治、冷水河水利枢纽工程、农田建设、高效节水灌溉、农业综合开发、小水重点县、镇污水处理厂、小流域治理和中小河流治理、抗旱应急等项目均高效推进。中小河流治理神河、赤岩镇段已基本完工，汉江综合整治吕河及松木沟防洪工程招标方案已审批，正在进行征地等前期

工作；在完成棕溪、赤岩等7镇污水处理厂PPP方案审批的基础上，棕溪、铜钱关两镇已完工并通水试运，构元、段家河两镇已开工建设，甘溪、神河、双河三镇正在加快前期准备。

（五）科学治水保安全。坚持统筹兼顾，注重兴利除害，促进协调发展。一是坚持水利建设为民生发展服务。按照“农村供水城市化，城乡供水一体化”的发展战略，实行集中化投入、板块式推进、规模化发展，加快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实现“组组通自来水、户户饮放心水”。强化水质监测和水源保护，县城水源地和集镇供水工程均设立了警示标志、防护网等，20个集镇供水站均已配备净化消毒设施和水质检验室，及时改造和维护供水管网，有效保证群众始终吃上方便水、干净水和放心水。加强入河排污口审批和日常监管，强化污水处理，出水水质均达到一级A标准。按照“大中小微并举、池塘井窖结合、蓄引提灌齐抓、堤路渠地配套”的发展路子，抓小型灌溉设施的配套建设，以小流域治理为骨干，以“国家水土保持、省级水土保持补偿费使用”项目为重点，夯实农业发展基础，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二是坚持水利建设与城市建设融合。以重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为契机，以防洪安全为基础，以生态治理为根本，以景观河道为形体，以便民惠民为宗旨，将水利建设与打造滨水县城、景观工程相结合，在提高县城防洪能力的同时，对沿河生态环境进行综合治理。依托汉江综合整治县城防洪堤项目，建成了集防洪安保、休闲健身、文化娱乐、亲水观

光为一体的滨河公园，配套实施亮化、绿化工程，统一规划，加强管理，不断完善城市服务功能，形成了城景相融的生态长廊，实现防洪可安、水体可亲、景美可赏。三是坚持水利建设为经济发展护航。以沿江集镇和移民安置点为重点，加快实施中小河流治理、集镇和移民安置点堤防工程、防洪减灾工程。突出汉江干流、水库电站、山洪灾害、城镇内涝四大防御重点，以“三到户”工作为抓手，夯实各级责任，落实关键措施，完善各类预案，充实防汛物资，加强排查整改，扎实做好各项备汛工作，科学应对了4次较强降水和多次局地强降雨过程，实现安全度汛目标。面对7月中旬至9月上旬出现高温伏旱天气，提请县委、县政府及时召开抗旱工作视频会议，对抗旱工作进行全面部署，以保障人饮安全为首要任务，开动一切抗旱设备，应急抢建饮水池、水窖，启用抗旱应急水源工程，落实送水车，组织干部深入到村、到户、到田间地头，全力以赴开展抗旱保秋工作；加强与县气象局会商，抢抓时机实施两次人工增雨作业，有效缓解旱情。全县投入抗旱资金180余万元，投入抗旱人数1.2万人，出动抗旱机具230台套，调拨各类抗旱管材7万米，解决1.8万人临时饮水困难，抗旱浇灌1.4万亩，有效减轻旱灾损失，被省防总表彰为2018年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四是狠抓监督管理，确保建设质量和工程安全。组建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机构，健全监管体系，完善管理制度，督促各参建单位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措施，加强对在建供水工程、农建工程、小流域治理等水利工程的质量监管，狠抓隐患排查治

理，签发整改通知 20 余份，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六）依法行政严监管。贯彻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认真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一是加强河道环境整治。以一江三河两岸为重点，持续推进汉江水源地生态环境整治，对垃圾乱倒、污水乱排、砂石乱采、河岸植被损坏等问题下茬整治，先后开展了多次排污口管理、水保监督、渔政管理、河道采砂、河道清障等涵盖水利建设和管理为主题的专项执法行动，依法纠正、查处了一批违法行为，维护了良好的水事环境。二是严格管控河道采砂。抽调精干力量，组建东、南、北三个片区执法中队，加强日常巡查，建立水事违法案件联合防控与打击体系，探索跨县区联合执法管理机制，会同县公安局、海事局等部门对非法采砂、盗采等违法行为快速出击、严查重处，有效震慑和遏制了偷采盗采、乱采乱挖。三是全面落实“河（湖）长制”。以“保水质、保安全、促发展”为目标，大力推行“三长三员”治河工作机制。制定县镇级河（湖）长制实施方案 35 个，分级设立河（湖）长 655 名、河道（湖库）警长 33 名和责任督察长 356 名，河湖巡查员、监管员、护水员 702 名，规范设置安装各级河（湖）长制公示牌 199 块，完善了河长湖长和河湖名录。建立河长会议、清单整改、问题督办、信息共享、督查通报、有奖举报等一系列制度。抽调水利、公安、环保等部门组建综合执法队伍，开展河道联合执法、河道管理百日整治、整治河湖倒垃圾排污水采砂石专项行动和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等，治理顽疾痼瘡，消除河湖乱象，保持水域

环境干净整洁。2018年共组织执法行动352次，查处涉水违法案例94件，刑事拘留22人，治安拘留15人，罚款35人15.4万元，排查问题隐患180起，现场整改147起。取缔非法采砂点12处，取缔非法采沙船6艘，查处非法捕鱼25起，暂扣“三无”船只9艘，立案查处偷采盗采砂石资源案件6起，收缴非法捕鱼设施46套，销毁电鱼设备9台，取缔废品收购点1处。

（七）改革创新增效益。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加快水利建设管理改革与创新步伐，切实提升水利效益。一是创新河（湖）长制管理模式，打造优美人居环境。量身打造旬阳县河长制信息化管理平台，分县镇两级设置有web端、APP端，包含日常巡河、问题记录、督导巡查、信息发布、资料查询、统计分析等功能，有效提升我县河湖长制管理水平。实行河湖县镇村三级双线管理，随时发现问题，定向下达任务，在线督导及时整改落实，河道“三员”履职尽责，强化巡查保洁、纠违整改和宣传普及，全民兴水护河热情大幅提升。特别是我县深化落实“河长+警长+X”工作机制、聘用贫困护河员、组建义务护河队、建立信息化管理平台、创建示范河流等创新工作经验在全省推广，由省河长办组织拍摄，以我县双河镇女子护河队真人真事为原型，全面反映我市河长制工作成效的全省第一部纪实性河长制微电影——《护河女使者》将于元旦前期在市县电视台播放。二是加快推进水管体制改革。以农村供水工程“量化赋权”改革工作为重点，制定《旬阳农村供水工程“量化赋权”改革试点

工作实施方案》和印发《旬阳县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运行管理办法（试行）》文件，推行“供水协会+管水员+×”的管护模式，全县已有 75 个行政村落实了管护主体和责任。并向已实施的 169 个贫困村饮水安全工程颁发了小型水利工程使用权证和产权证，明确水利工程管理主体，落实管护责任，逐步建立“以水养水”的新机制。三是积极探索水产养殖新路子，打造脱贫致富新的经济增长点。充分利用自然资源优势，积极探索和创建的国家级稻鱼综合种养示范区，并已通过农业农村部验收，给予了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我市首获国家级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称号。通过示范带动，进一步促进我县稻鱼综合种养规模，为群众致富和脱贫攻坚发挥显著效益。

（八）全面从严抓党建。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促进水利工作跨越发展。建立三级联动的“一联两包三带”责任制，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班子成员齐抓共管，干部职工共同参与的党委、支部、党员三级同抓同创、抓党建促发展的工作格局。制定了党建工作责任清单、问题清单、整改清单、督办清单、销号清单等“五个清单”，强化督查考核，抓党建的强大合力全面形成，系统党建工作步入良性循环。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规范落实“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等活动等组织生活制度，建立党员培训考勤、学时登记制度。坚持党建引领发展，用“党建+”推动发展，着力在融入中心上下工夫，激发党建工作活力。积极推进党组织和党

员公开承诺、领导月度点评和评议工作，以“党建十重点项目”为依托，充分发挥党员在一线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各类水利项目推进落实。党委书记严格落实“四个亲自”，班子成员自觉履行“一岗双责”。持续开展治庸治懒，针对履职不到位、工作不尽力、绩效考评落后的“庸懒散”、“慢作为”等“为政不为”苗头性问题，及时对单位负责人和干部实施提醒约谈和公开通报。

（九）精细管理促发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旗帜鲜明倡导“诚孝俭勤和”新民风，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严格党员干部教育管理，引导干部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履职尽责的“底气”、坚持原则的“硬气”和公道正派的“正气”，促进管党治党日常化，推进干部约谈常态化，主持召开了21次党委会，其中14次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3次专题研究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讲党课3次。与干部谈心谈话236人次，约谈提醒22人次，切实把党内监督体现在时时、处处、事事上，使党员干部自觉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综合运用“三项机制”，公开亮晒业绩，根据月度任务完成情况定期开展创优评差，引导各单位向先锋和标杆看齐，层层传导压力，催生工作动力，不断激发党员干部爱岗敬业、乐于奉献、争先创优、艰苦奋斗的正能量，干部职工“九牛爬坡个个出力、追赶超越人人奋进”的良好氛围日渐形成，系统对外形象逐步扭转。

2018年，局领导班子精诚团结、凝心聚力，以干克难、奋勇争先，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与上级要求、群众期盼和

涉农单位相比还有差距和不足，特别是重点项目统筹推进仍有欠账、河道依法严管还有死角、干部作风仍需加强等问题需要我们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2019年我们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全面从严治党为统领，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以全面推进“河长制”为突破，以助力脱贫攻坚和保障民生水利为重点，以深化水利改革为动力，突出助脱贫、强基础、保安全三大任务，干好水工程，管好水资源，提升水效益，保障水安全，为“一强五好”陕西强县建设提供坚实水利支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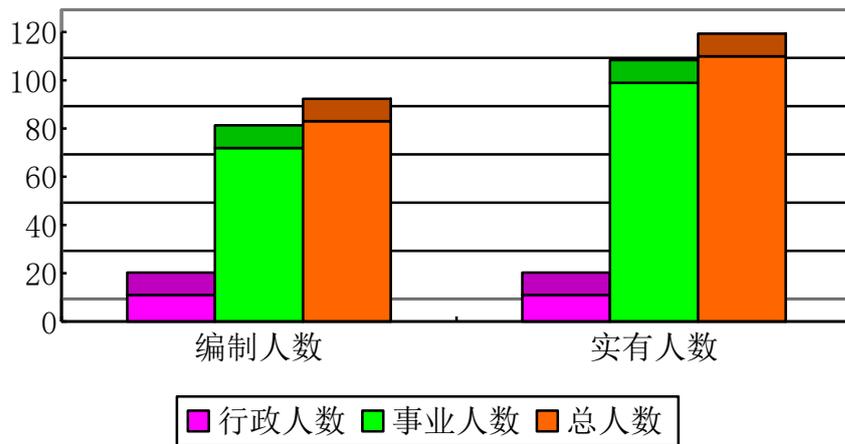
旬阳县水利局属于正科单位，2019年内设局行政机关和6个二级事业单位，经费来源均为全额财政拨款。内设机构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151001	旬阳县水利局本级（机关）
151002	旬阳县水资源管理中心
151003	旬阳县抗旱服务队
151004	旬阳县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151007	旬阳县河务水产局
151008	旬阳县水利水土保持工作站
151009	旬阳县城区供排水管理站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72 人；实有人员 110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99 人。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退休人员 40 人。

旬阳县水利局编制和实有人员分析图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

①总收入总体情况及上下年对比情况：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5910.3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910.3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97.13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813.2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5862.16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50.21%。

②总收入减少原因：一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资金减少；二是汉江综合整治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冷水河水库枢纽项目资

金减少。

③总支出总体情况及上下年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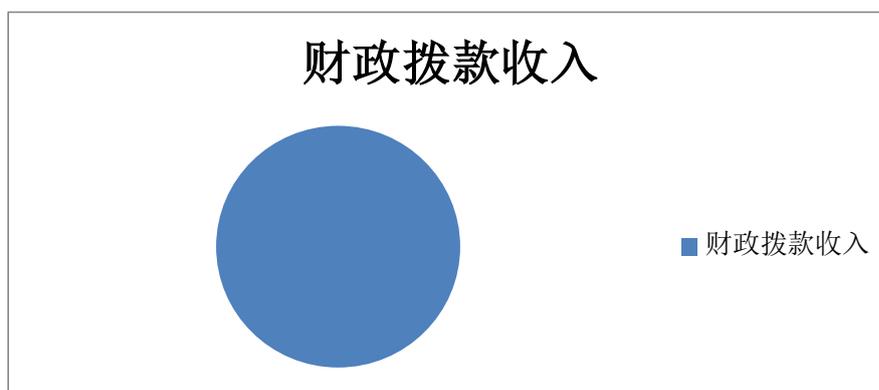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总支出 5839.74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5839.74 万元，总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5982.0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50.6%。其中：基本支出 1308.37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167.1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41.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2.4%，比上年同期增 274.30 万元，增加 26.5%，增加原因主要是工资标准增长以及年终考核奖纳入决算；项目支出 4531.36 万元，占总支出的 77.6%，比上年同期减少 6256.3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58.0%，减少原因主要项目资金减少。

④总支出减少原因：一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资金减少；二是汉江综合整治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冷水河水库枢纽项目资金减少。

⑤年末结转 70.61 万元，占总收入的 1.2%，比上年减少 26.51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加快支付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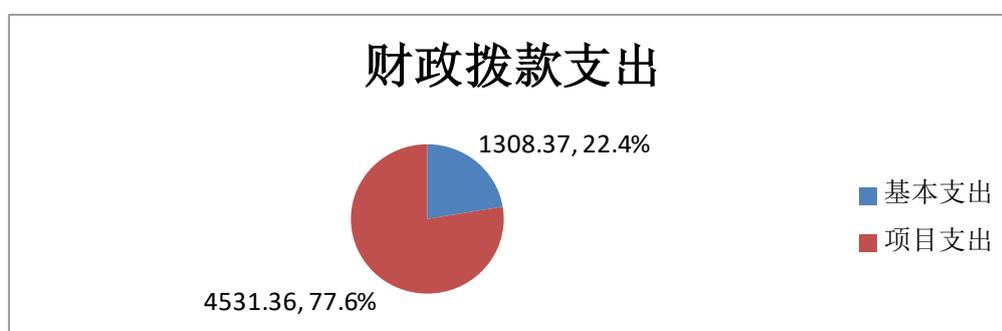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 年度总收入 5910.35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97.13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813.22 万元。



3. 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2018 年度总支出 5839.7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531.36 万元，占总支出的 77.6%，主要用于汉江综合整治工程、冷水河水库枢纽工程、中小河流治理、污水处理工程、水土保持治理、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等项目建设；基本支出 1308.37 万元，占总支出 22.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原因。

① 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及上下年对比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 5910.3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97.13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5813.2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5862.16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50.21%。

② 财政拨款收入总体减少原因：一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资金减少；二是汉江综合整治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冷水河水

库枢纽项目资金减少。

③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及上下年对比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 5839.74 万元，总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5982.0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50.6%，减少幅度较大，减少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308.37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167.1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141.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2.4%，比上年同期增加 274.30 万元，增加 26.5%，增加原因主要是工资标准增长以及年终考核奖纳入决算；项目支出 4531.36 万元，占总支出的 77.6%，比上年同期减少 6256.35 万元，同比上年减少 58.0%，减少原因主要水利工程建设专项资金减少。

④财政拨款支出总体减少原因：一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资金减少；二是汉江综合整治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冷水河水库枢纽项目资金减少。

⑤年末结转 70.61 万元，占总收入的 1.2%，比上年减少 26.51 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加快支付力度。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39.74 万元，其中：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科目 141.05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支出；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科目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县城污水管理水毁修复支出；2110302 水体科目 1370.36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厂运营费支出；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科目 312.00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运营费及河长制运行费支出；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科目 80.00 万元，主要用于滨河公园亮化绿化水电费、设施维护费；2130301 行政运行科目 392.5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事务科目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监控工程费支出；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科目 1630.00 万元，主要用于汉江综合整治工程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支出；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科目 183.34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公务经费支出；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科目 161.77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执法监督公务经费支出；2130310 水土保持科目 336.06 万元，主要用于水土保持治理项目支出；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科目 132.25 万元，主要用于水源地保护和维护经费支出；2130314 防汛科目 145.00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和非工程措施支出，防汛预警、广播、网络、监控等运行维护费；2130315 抗旱科目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抗旱应急工程建设支出；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科目 127.0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建设；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科目 123.36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执法监督和河长制运行经费；2299901 其他水利支出科目 475.00 万元，主要用于县城供水扩建工程。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共 1308.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167.1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41.26 万元，人员经费中工资福利支出 992.56 万元（含基本工资 401.31 万元，津贴补贴 339.13 万元，奖金 31.57 万元，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41.0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0 万元，住房公积金 66.2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4.55 万元（含抚恤金 3.42 万元，生活补助 3.33 万元、奖励金 167.8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41.26 万元（含办公费 71.35 万元，印刷费 0.65 万元，电费 7.42 万元，邮电费 1.10 万元，差旅费 19.82 万元，会议费 1.57 万元，培训费 1.5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7 万元，劳务费 8.74 万元，工会经费 3.21 万元，福利费 8.7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49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2018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总支出 5.61 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同期增加 1.29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29.86%，增加原因主要为加强河道环境整治和脱

脱贫攻坚任务公务用车次数增多，公车运行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车购置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车运行及维护费 4.95 万元，与上年同期增加 0.75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17.86%，增加原因主要为加强河道环境整治和脱贫攻坚任务公务用车次数增多，公车运行费增加；公务接待费 0.67 万元，公务接待累计 7 批次，累计 66 人次，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0.55 万元，虽有增加但未超出预算。

(2)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因公出国（境）支出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95 万元，比年初预算情况超支 0.95 万元，超支原因是加强河道环境整治和脱贫攻坚任务公务用车次数增多；比上年增加 0.75 万元，增加原因是加强河道环境整治和脱贫攻坚任务公务用车次数增多。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7 批次，66 人次，支出 0.67 万元，比年初预算短支 1.43 万元，短支原因是例行节约压缩开支；比上年增加 0.55 万元，虽有增加但未超出预算。

2. 培训费支出情况。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2.23 万元，与上年同期增加 1.28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为注重业务学习，因此培训费有所增加。

3. 会议费支出情况。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1.57 万元，

与上年同期增加 1.05 万元，增加原因是工作任务加重。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为规范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强化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旬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旬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旬政办发〔2013〕139 号）等规定，对本部门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形成了本部门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二）职责履行实绩良好

县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委员会办公室对本部门 2018 年工作实绩考核为优秀格次，脱贫攻坚单项考核为优秀格次。

（三）履职效益显著提升

1、经济效益方面：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7.8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00%；向上争取资金 2.1 亿元，完成任务的 124%；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1.8 亿元，完成任务的 100%；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21.2 平方公里，完成任务的 101%；新修、改造基本农田 0.71 万亩，完成任务的 101%；完成水产品产量 2929 吨，完成任务的 105%；包抓规上工业企业完成 2.87 亿元，完成任务的 100.3%；脱贫攻坚如期完成全年 64 个村 6.48 万人口安全饮水和当年非贫困村退出户安全饮水达标任务；行业产

业扶贫中申报命名为全省唯一、全国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区。水利事业主要是公益性事业，其效益为整体国民经济效益。水是农业和经济的命脉，水利基础设施，水保生态治理等水利建设的发展，不仅直接关系到农业生产的发展，而且可以扩大到交通运输和商业的发展，是其他各个行业发展的先决条件，因此，水利事业在国家经济发展中具有决定意义。

2、社会效益方面：一是有效保护了水土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二是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安全饮水、汉江综合整治、农田建设、高效节水灌溉、县镇污水处理厂、防汛抗旱应急等项目建设取得良好成效；三是防汛抗旱减灾工作扎实推进，防汛抗旱监测预警上下联动机制加强，防灾减灾能力提升；四是大力开展水保监督、河道采砂、河道清障、渔政管理等专项执法行动，河道整治监管工作进一步夯实，持续推进汉江水源地生态环境整治；五是脱贫攻坚硬仗取得阶段性胜利，改项工作被县委县政府通报表彰。坚持“项目强水、科学治水、依法管水、改革兴水”工作理念，围绕生命安全、生活保障、生存发展、人居环境等民生水利，突出强基础、促脱贫、保安全三大任务，加大水利建设步伐，把握民意，赢得民心，受到群众广泛点赞。

3、生态效益方面：积极落实中省市环保督察整改方案，及时完成整改任务，降低了问责风险。在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建设、水资源开发利用方面，实施环保优先战略，有效保障良好生态环境。以“生态立县、护水养山、建立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人居环境”为目标，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加快县乡污水处理厂建设，使生活污水全部经过处理再排放，降低污染物排放，加强废弃物综合利用，实现经生态济社会效益的双赢，扩大了环境保护的社会影响。加强水土保持治理，促进生态修复，加快生态环境建设的能力，实现水资源、环境和生态系统的统筹建设与保护，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实现跨越式发展。

4、公众满意度方面：根据县民意调查中心的调查结果，本部门的公众满意度测评满意率为 95%。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旬阳县水利局

自评得分：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水利综合执法、渔政执法和水土保持执法；防汛抗旱；水资源、河道砂石资源管理；河湖、水利工程的管理与保护。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行政事业运行支出 1308 万元，汉江综合整治、污水处理运营、农村安全饮水、防汛、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等项目支出 4531 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汉江综合治理项目 1 个，污水处理建设运营项目 2 个，农村安全饮水项目 3 个，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2 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 分)	预算完成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决算报表-收入支出总表	5910 万元	5839 万元	9	部分项目竣工后没有验收，造成工程尾款没有兑付	完成率 99%，得 9 分，建议 2019 年 1 季度完成上年度工程验收支付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决算报表-收入支出总表	5910 万元	5839 万元	5	追加部分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的	无非正常调整 赋予5分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p>	预算支付数	5910 万元	5839 万元	3	前半年项目进度超额完成，第四季度完成支出进度	前半年进度的76%，第四季度完成支出进度，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支付数据	5910万元	5839万元	3	上半年项目进度超额完成，第四季度完成支出进度	上半年进度的76%，第四季度完成支出进度，得3分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决算软件计算	6.1	5.6	5	执行规定，严格控制	控制率92%，得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决算软件数据和资产管理系统			5	新增资产未超预算，公车改革到位，车辆处置规范	管理规范，得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p> <p>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账务凭证和审计报告			5	全部符合指标要求	得 5 分
效果	履职	项目产出 (40分)	40		<p>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p> <p>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p>	全县绩效目标考核			39	获全县考核优秀格次	按照考核结果得 39 分
	尽责 (60分)	项目效益 (20分)	20			全县绩效目标考核			19	获全县考核优秀格次	按照考核结果得 19 分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五）预算绩效自评表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汉江综合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旬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旬阳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30	1630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汉江综合治理建设			完成本年度汉江综合治理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汉江综合治理建设		1630 万元	1630 万元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	1	完成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1630 万元	1630 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收支效益年限		1	1	已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保护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诸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建设运营项目				
主管部门		旬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旬阳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82	1582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污水处理建设运营			完成本年度污水处理建设运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污水处理建设运营	1582 万元	1582 万元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	1	完成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1582 万元	1582 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收支效益年限	1	1	已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诸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农村安全饮水项目			
主管部门		旬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旬阳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97	587		98%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完成本年度农村安全饮水项目			完成本年度农村安全饮水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农村安全饮水项目	597 万元	587 万元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	1	完成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597 万元	587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收支效益年限	1	1	已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诸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防汛设施、滨河公园等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旬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旬阳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22	722		92%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防汛设施、滨河公园等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防汛设施、滨河公园等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设施、滨河公园等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722 万元	702 万元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期限		1	1	完成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		722 万元	702 万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财政收支效益年限		1	1	已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公用经费 141.27 万元，其中机关运行经费 120.56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日常运行支出，主要包括差旅费、河道清理劳务费和全局机关事业单位水电费支出等，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9.86 万元，同比增加 54.5%；事业单位日常管理经费 48.8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日常办公费和差旅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159.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62.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744.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351.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金额的 51%。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水利局严格按照保障正常运转、日常工作需要的原则配置资产，坚持按需配置避免闲置浪费，很好地发挥了资产的使用效率。2018 年度末水利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水利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共占有资产 599.75 万元，其中：办公楼 3651 平方米、价值 94.65 万元，车 4 辆、价值 89.77 万元，通用办公设备 369.13 万元，防汛抗旱专用设备 46.20

万元，以上资产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都已详细登记。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附件2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旬阳县水利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批复01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旬阳县水利局（汇总）

2018年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5,813.2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13.22	2、外交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3、事业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4、经营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5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6、其他收入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1,682.36
		11、城乡社区支出	80.00
		12、农林水支出	3,361.32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其他支出	475.00
本年收入合计	5,813.22	本年支出合计	5,839.7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97.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70.61
收入总计	5,910.35	支出总计	5,91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报表存在尾数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可以忽略。

部门决算收入汇总表

编制单位：旬阳县水利局（汇总）

2018年

批复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813.22	5,81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27	24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3.27	14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27	14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2.36	1,68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82.36	1,68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370.36	1,37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2.00	3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2.60	3,33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312.60	3,3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97.54	39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630.00	1,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77.72	17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1.77	16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337.95	33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127.00	1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5.00	4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75.00	4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475.00	4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批复03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旬阳县水利局（汇总）

2018年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839.74	1,308.37	4,531.3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5	141.05	10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05	141.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05	141.05	0.00	0.00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2.36	0.00	1,682.36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682.36	0.00	1,682.36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370.36	0.00	1,370.36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2.00	0.00	312.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61.32	1,167.32	2,194.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361.32	1,167.32	2,194.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92.54	392.54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630.00	0.00	1,63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83.34	181.40	1.94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1.77	160.07	1.7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336.06	336.06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2.25	97.25	35.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45.00	0.00	145.00	0.00	0.00	0.00
2130315	抗旱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127.00	0.00	127.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3.36	0.00	123.3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5.00	0.00	475.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75.00	0.00	475.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475.00	0.00	47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单位：旬阳县水利局（汇总）

2018年

批复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13.22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5	241.05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1,682.36	1,682.36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80.00	8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3,361.32	3,361.32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其他支出	475.00	475.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813.22	本年支出合计	5,839.74	5,839.7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7.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0.61	70.6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1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5,910.35	支出总计	5,910.35	5,910.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批复05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旬阳县水利局（汇总）

2018年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39.74	1,308.37	1,167.11	141.27	4,531.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05	141.05	141.05	0.00	1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05	141.05	141.0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05	141.05	141.05	0.00	0.00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2.36	0.00	0.00	0.00	1,682.36	
21103	污染防治	1,682.36	0.00	0.00	0.00	1,682.36	
2110302	水体	1,370.36	0.00	0.00	0.00	1,370.3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12.00	0.00	0.00	0.00	31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0.00	0.00	0.00	8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80.00	0.00	0.00	0.00	8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80.00	0.00	0.00	0.00	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61.32	1,167.32	1,026.06	141.26	2,194.00	
21303	水利	3,361.32	1,167.32	1,026.06	141.26	2,194.00	
2130301	行政运行	392.54	392.54	302.82	89.72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0.00	0.00	1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630.00	0.00	0.00	0.00	1,63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83.34	181.40	162.93	18.47	1.9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1.77	160.07	157.26	2.81	1.70	
2130310	水土保持	336.06	336.06	328.32	7.74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2.25	97.25	74.73	22.52	35.00
2130314	防汛	145.00	0.00	0.00	0.00	145.00
2130315	抗旱	20.00	0.00	0.00	0.00	20.0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127.00	0.00	0.00	0.00	127.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3.36	0.00	0.00	0.00	123.36
229	其他支出	475.00	0.00	0.00	0.00	475.00
22999	其他支出	475.00	0.00	0.00	0.00	475.00
2299901	其他支出	475.00	0.00	0.00	0.00	47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批复06表

编制单位：旬阳县水利局（汇总）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08.37	1,167.11	141.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2.56	992.5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1.31	401.3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9.13	339.13	0.00	
30103	奖金	31.57	31.5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05	141.0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0	6.3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22	66.2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8	6.9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27	0.00	141.27	
30201	办公费	71.35	0.00	71.35	
30202	印刷费	0.65	0.00	0.65	
30206	电费	7.42	0.00	7.42	
30207	邮电费	1.10	0.00	1.10	
30211	差旅费	19.82	0.00	19.82	
30215	会议费	1.57	0.00	1.57	
30216	培训费	1.57	0.00	1.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7	0.00	0.67	
30226	劳务费	8.74	0.00	8.74	
30228	工会经费	3.21	0.00	3.21	
30229	福利费	8.73	0.00	8.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5	0.00	4.9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9	0.00	11.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6	174.55	0.00	
30304	抚恤金	3.42	3.42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34	3.34	0.00	
30309	奖励金	167.80	167.8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批复07表

编制单位：旬阳县水利局（汇总）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8.10	0.00	2.10	4.00	0.00	4.00	2.00	0.00
本年支出数	5.61	0.00	0.67	4.95	0.00	4.95	1.57	2.30
上年支出数	4.32	0.00	0.12	4.20	0.00	4.20	0.52	0.98
增减额	1.29	0.00	0.55	0.75	0.00	0.75	1.05	1.32
增减率(%)	29.86	0.00	458.33	17.86	0.00	17.86	201.92	13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